



## 广西柳州石油分公司 五里卡第二加油站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和《广西环境保护厅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的通知》(桂环函(2018)317号)等有关规定和要求,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广西柳州石油分公司于2018年8月31日组织广西柳州石油分公司五里卡第二加油站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会,并由建设单位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广西柳州石油分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广西保利环境监测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和3名特邀环保技术专家共8名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评及其批复要求,现场核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的落实情况,查阅相关资料,听取建设单位对项目建设情况、验收监测单位对验收监测情况的介绍,经质询及认真讨论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为新建项目,位于柳州市柳工大道西侧,项目地的地理坐标为: E109°21'43.3"、N24°17'35.5",项目占地面积约2248.26m<sup>2</sup>,建筑面积1120m<sup>2</sup>,其中站房建筑面积400m<sup>2</sup>,罩棚面积720m<sup>2</sup>,设置4座储油罐(地埋式),40m<sup>3</sup>的0#柴油罐1个,30m<sup>3</sup>的93#汽油罐1个,20m<sup>3</sup>的97#和98#汽油罐各1个,储罐总容积为110m<sup>3</sup>,双枪加油机2台,四枪加油机4台,汽油储油罐配备卸油油气回收系统,汽油加油机附带有加油油气回收系统,设计年销售柴油4875吨,汽油2625吨。主要为过往车辆提供汽油、柴油加油服务,不提供洗车和更换机油等其他服务。

####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广西来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17年2月完成《五里卡第二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2017年3月21日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柳南区环境保护局以“柳南环审字[2017]10号”文批复同意该项目建设。

项目于2017年5月动工。2018年1月竣工并投入调试运营。

#### 3、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2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6万元,占总投资的2.3%。

####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按照《五里卡第二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柳南环审字[2017]10号”内容进行（水、气）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建设内容及采用污染防治措施等与环评及其批复要求一致，无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 （一）施工期环保工作回顾

施工单位在场地平整、建筑材料运输及站房建设等过程中，物料和废料堆场做了防尘措施，运输车辆采取防洒落措施，并定期对施工场地、运输道路进行清扫、洒水降尘，避开休息时间施工，建筑垃圾运至市政指定地点堆放，生活垃圾集中收集交环卫部门处理，减轻施工扬尘、噪声、废水及建筑和生活垃圾对环境的影响。

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不大，站房建成加油设备安装结束后，环境已恢复。

##### （二）营运期污染防治措施

#### 1、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及地面冲洗废水。

项目对油罐区底层和加油区地面、环保沟和隔油池等采取硬化措施，并采取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龙泉山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柳江；项目地面冲洗废水经场地排水沟排入隔油池处理后排污水管网，进入龙泉山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柳江。

#### 2、废气

加油站废气主要为加油过程、储油过程、卸油过程产生的油气（以非甲烷总烃计），加油站安装油气回收装置，在卸油时通过油气回收装置回到油罐车的罐内，随油罐车送回柳州市鹧鸪江油库处理；储油和加油过程中产生的油气经油气回收装置回到储油罐集中回收，其余储油罐大呼吸及汽车加油作业过程中未被回收的油气在站内无组织排放。

#### 3、噪声

项目产生噪声主要为加油机、潜油泵等设备噪声。采取选购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噪声源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配备相应的消声器，采取减震降噪措施，加强设备维修和日常维护等措施。

#### 4、固体废弃物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生活垃圾；储油罐含油底泥（废渣）及隔油池废油。

项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储油罐含油底泥（废渣）及隔油池废油属于危险废物，设置专门的危险废物暂存间并委托给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柳州市百川石油成品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 5、环境风险防范

针对项目在营运过程主要环境风险源是油料泄漏引起火灾、爆炸事故，严格按《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2012)进行布局和建设，并制定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切实有效的风险防范措施，明确各自职责，加强生产过程的管理，加油站营业以来，未发生油料的泄漏事故。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项目建设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投入运行。广西保利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2018年7月23日、24日对项目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监测期间，营运正常，营销负荷达到设计规模75%以上，配套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验收监测要求。

##### 1、废水监测

在验收监测期间，外排废水中所测项目均能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限值要求。

##### 2、废气监测

项目厂界下风向监测点非甲烷总烃浓度均能满足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 3、油气回收

项目安装油气回收系统的密闭性、液阻、气液比，经检测结果均达GB20952-2007《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值要求。

##### 4、噪声监测

项目场界四周昼、夜间噪声满足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2类环境噪声限值和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2类环境噪声限值要求。

##### 5、固体废弃物

固体废弃物均能妥善处理（处置）。

从现场勘查及监测结果知，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良好，

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取得预期效果，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

#### 五、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各种环境问题均得到妥善处理，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已得到恢复。

2、运行期项目所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运行良好，生产过程产生各种污染物经处理达标排放，固体废弃物得到相应利用和处置。

3、项目周边居民房（环境敏感点）昼、夜间声环境满足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2类环境噪声限值要求。

项目建设和运营没有发生环境污染事件和造成明显的生态环境问题；施工期和运营期未接到群众有关环境污染投诉，项目建设和运营对环境的影响不大。

#### 六、验收结论

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和现场检查，项目环保手续完备，技术资料齐全，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及“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要求的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排放的污染物达到国家相关标准要求，未造成明显的环境影响。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经认真讨论，建议通过项目竣工（水、气）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 七、后续要求

1、加强企业内部管理，尤其要做好防火、防爆，定期对油气回收系统检查及检测，确保各项环保措施持续有效，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按规范补充完善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调试和运行管理的环境保护档案。

3、项目涉及固体废物和噪声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事项向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请办理。

4、依法向社会公开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验收工作组

2018年8月31日

李守家 董俊 裴 勇 就

李守家 裴俊 谢一伟 4/3/18 潘忠